**省第16期教研课题申报友情提醒**

1. 由于上级有精减各类评奖事项的要求，因此江苏省教科院领导要求第14课题成果评奖工作通知暂缓发布，建议各区（校）可以按照过去的要求事先准备，等文件成熟后立即发布。

2．省第16期教研课题申报事宜，由各直属校教科室、各区教师发展中心（教研室）负责初评后于2025年8月20日之前报送市教研室315室徐志伟老师。

3．已报规划课题，就不要再同题或简单变题申报教研课题，反之亦然。不要一题双报，浪费名额。已有在研省教研课题，则不能申报省16期教研课题。

4．课题选题固然要有创新性，但未必要盲目赶潮流；教研课题，应致力于解决课改中真实的、关键的问题；应突出“教研”二字，突出学生研究、教师研究、学科研究、课堂研究、评价研究等中观、微观视角的研究；课程建设、文化建设等中观、宏观视角的课题，建议申报规划课题。

5．“普通课题”，各直属学校限报2项，各区限报14项；“区域或学校课程整体改革研究”专项课题，各区限报1项，且主持人原则上是单位一把手，不建议单位副职或者中层作为主持人申报，这类课题宁缺毋滥；“义务教育学业质量监测研究”专项课题，各区限报1项；“人工智能赋能课程教学研究”专项课题，各区限报1项。

6．坚持质量第一、宁缺毋滥的原则。努力向一线教师倾斜，教研员独立主持或教研员与一线教师联合主持的课题不得超过20%。

7．请把通知挂到区、校网站，积极宣传；请按照申报要求，组织教研骨干进行培训；对好选题可悉心培育，预先论证；请严格初选，按时排序提交。（提交每个课题一式一份签字盖章的纸质申报书、活页和一份盖章的纸质纸《参与评审目录表》给南京市教研室315室徐志伟老师；发送电子版的申报书、活页和《参与评审目录表》到nsfzywx@sina.com。申报书、活页和《参与评审目录表》见“相关附件”文件包）